

了解您的手机



飞利浦将不断努力改善产品性能。因此，飞利浦保留修改本用户指南的权利，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飞利浦力求确保该用户指南的信息准确性，但不承担用户指南与产品之间存在任何错误、遗漏或差异的责任。本手机用于连接 GSM/GPRS 网络。

如何操作...

手机开机 / 关机	长按
锁定 / 解锁键盘	长按
拨打电话	使用键盘输入电话号码，然后按
接听电话	当有来电时，按
结束通话	按
开启 / 开闭免提模式	通话期间，按 免提 / 正常 。
切换主 / 从 SIM 卡。	在待机屏幕，按 切换 SIM (插入 2 张 SIM 卡时) 见第 5 页“关于 SIM 卡”。
查看新短信 / 未接电话	在待机屏幕，按 查看 。
选择输入法	重复按 。 长按 开启或关闭 T9 输入。
进入主菜单	在待机屏幕，按 菜单 。
直接进入子菜单	按 捷径 (插入 1 张 SIM 卡时)。

快速返回待机屏幕 按 。

开启 / 开闭振动模式（会议模式为默认设置时） 在待机屏幕，长按 。

功能键

左、右功能键 、 及  键位于键盘顶部，可让您选取其上方屏幕上的对应选项。功能键对应的功能随当前菜单而改变。

主菜单

主菜单可让您访问手机的各种不同功能。下表列出了主菜单上的功能图标。如需了解相关功能，请参阅其功能介绍页面。

娱乐  第 30 页	浏览器  第 27 页	音乐  第 31 页
照相机  第 28 页	信息中心  第 15 页	文件管理  第 35 页

工具箱  第 24 页	电话簿  第 21 页	情景模式  第 40 页
蓝牙  第 38 页	通话记录  第 37 页	设置  第 41 页

在待机屏幕，按  **菜单** 进入主菜单。按导航键 , ,  或  选择。按  **返回** 返回上一级菜单。按  返回待机屏幕。

热键

	拨打国际长途时，长按输入国际前缀“+”。
	长按访问语音信箱。
	长按选择 会议 模式（收到来电或信息时，手机振动（会议模式为默认设置时））。

您可以对导航键 , ,  或  进行设置以快速选择您的常用功能。按导航键即可快速进入相应功能菜单。

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快捷键** 查看导航键 ▲, ▼, ◀, ▶ 的默认设置。如需修改设置,

1. 选定需修改的项目。
2. 按  **编辑** 进入菜单为此键选择新的快捷方式。
3. 按 ▲ 或 ▼ 选择, 然后按  确认。

快捷方式

快捷方式菜单让您快速进入功能子菜单。您可选择 10 种快捷方式, 并按偏好程度进行排序。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捷径** 查看快捷方式列表。将快捷方式菜单设为快捷键 (见 “热键”)。或当手机中插有一张 SIM 卡时, 按  **捷径**。

如需添加快捷方式,

1. 按  **添加**。
屏幕上出现待选快捷方式列表。
2. 选择所需快捷方式。
3. 按 ◀ 或 ▶ 选择该快捷方式在列表中的位置。

如需替换某个快捷方式,

1. 选择需被替换的快捷方式。
2. 按  **选项** > **编辑**。
3. 选择相应快捷方式, 并按  **选择**。
新选快捷方式被加入, 旧的被替换。

如需删除某个快捷方式,

- 选择该快捷方式, 并按  **选项**, 选择 **删除** 或 **关闭**。

目录

1. 第一次使用.....	5	语音信箱	20
关于 SIM 卡	5	小区广播	20
插入 SIM 卡	6	5. 电话簿.....	21
为电池充电	6	添加和编辑联系人	21
设置 SIM 卡槽	7	查找联系人	21
设置时钟	8	管理联系人	22
插入 Micro SD 卡（存储卡）	8	其它号码	22
2. 文本输入	10	我的名片	23
选择输入法	10	6. 工具箱.....	24
输入文本	10	商务管家	24
3. 呼叫	12	创建待办事项	24
拨打电话	12	查看日程表	24
接听电话及挂机	12	商务助理	25
通话选项	13	闹钟	25
处理多个来电	13	更改时钟显示	25
（需网络支持）		秒表	26
拨打紧急电话	14	其它	26
4. 信息中心	15	STK	26
写信息	15	7. 浏览器.....	27
管理信息	16	管理浏览器	27
设置信息	17	访问网站	27
电子邮件	19	Push 消息	27

8. 照相机	28
拍摄照片	28
查看照片	28
编辑照片	28
摄像	29
播放视频	29
9. 娱乐	30
Java	30
游戏	30
10. 音乐	31
音乐	31
FM 收音机	32
录音机	34
11. 文件管理	35
查找文件	35
管理文件	35
共享文件	36
12. 通话记录	37
13. 蓝牙	38
关于蓝牙	38
接入蓝牙设备	38
被其它蓝牙设备接入	38
其它蓝牙连接	38

使用蓝牙立体声耳机	39
14. 情景模式	40
为不同场景设置铃声	40
15. 设置	41
SIM 卡设置	41
手机设置	42
通话设置	43
网络设定	43
安全设置	43
恢复出厂设置	44
图标与符号	45
注意事项	46
故障排除	50
飞利浦原厂配件	51
商标声明	53
客户服务条例声明	54
环保说明	56

1. 第一次使用

在使用手机前，请先阅读“注意事项”章节内的安全指导。

关于 SIM 卡

使用手机时，须插入一张网络运营商或零售商提供的有效的 SIM 卡。SIM 卡内含有您所购买的服务信息、您的电话号码以及一个可以储存电话号码与信息的存储器。

X710 手机提供两个 SIM 卡插槽，可让您在同一部手机上插入两张 SIM 卡，使用两个手机号码。当您将从 SIM 卡的 **Active** 模式设为开启时，您可在使用主 SIM 卡的同时接收来自从 SIM 卡的电话或信息，也可选择使用从 SIM 卡拨打电话或发送信息。

某些功能仅在主 SIM 卡上可用，如需要 GPRS，WAP，OTA 服务的功能、数据交互服务、在手机和 SIM 卡间复制和移动信息等。如需在从 SIM 卡上使用这些功能，在待机屏幕按  **切换 SIM** 将其切换为主 S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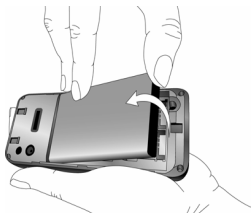
插入 SIM 卡

请按以下步骤插入 SIM 卡。在卸下手机后盖前，请务必关闭手机。

1. 按住后盖，按如图所示方向推开。



2. 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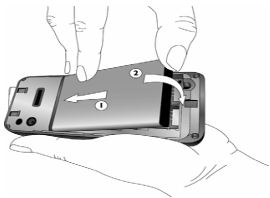


不要在开机状态取出电池，因为这可能导致您丢失所有的个人设置。

3. 如图示, 先将SIM卡与卡槽对齐, 缺角朝向您且金属触点向下。然后将SIM卡推入金属卡夹下。



4. 如图示, 将电池上的金属触点与电池槽的金属触点对齐。然后, 将电池推入电池槽, 按下、卡定。



5. 如图示, 将后盖对准槽口推入, 直至卡定到位。



在使用手机前请揭下屏幕上的保护膜。

为电池充电

手机由充电电池提供电源。新电池已部分充电。手机屏幕上的电池图标表示电量状态。给电池充电时, 如图示插上充电连接器, 然后将另一头插入电源插座。



充电时, 电池图标会滚动。电池完全充电约需 6 小时。

电池完全充电后，将充电器继续连接在手机上不会损坏电池。如需关闭充电器，应将其从电源上拔下。因此，请选择易于您插拔的插座。

如果您几天内都不会使用手机，建议您取出电池。

充电时，你仍可以使用手机。如果电池完全没电，则电池图标要在充电一段时间之后才会出现。

设置 SIM 卡槽

首次开机时，您可能需要对两个 SIM 卡槽进行设置。

如需区别两张 SIM 卡，您可为两个 SIM 卡槽分别设置不同的名称，来电铃声，信息提示音及图标。

1. 查看两个 SIM 卡插槽上的 SIM 卡。（见“插入 SIM 卡”步骤 3）。
2. 确认手机已开机。
如必要，长按  开机。必要时，输入 PIN 码。PIN 码为 4 到 8 位的 SIM 卡保护码，由网络运营商或零售商预设并提供。

如果输入 PIN 码连续 3 次错误，SIM 卡将被锁定。如需解锁，请向网络运营商索取 PUK 码。

3. 当手机提示是否设置 SIM 卡时，按  **是**：
在卡槽设置屏幕

▲ 或 ▼：选择同一卡槽内的设置项。

：进入编辑屏幕或选项列表。

 **返回**：返回上一级菜单。

如需切换两个卡槽设置屏幕：

在卡槽 1 设置屏幕，按  **下页**；

在卡槽 2 设置屏幕，按  **返回**。

4. 选择主 SIM 卡：

在卡槽 2 设置屏幕按  **下页**；

按 ▲ 或 ▼ 选择；

按  **确定**。

手机开机，主卡显示在从卡之前。

当手机提示是否设置 SIM 卡时，如果您选择了否，手机将使用默认设置。如需改变卡槽设置，选择设置 > SIM 卡设置 > SIM 卡设置（见第 41 页“SIM 卡设置”）。

如需切换主 SIM 卡和从 SIM 卡

- 在待机屏幕，按  **切换 SIM**。

开机后，如需编辑 SIM 卡信息

- 选择 **设置 > SIM 卡设置 > SIM 卡设置**。

如需开机时跳过 SIM 卡设置菜单

- 选择 **设置 > SIM 卡设置 > 开机时询问**，按  选择 **关闭**。

设置时钟

1. 确认手机已开机。
2. 在待机屏幕，按 $\odot$ **菜单**，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时间与日期**。
设置日期和时间：使用键盘输入时间和日期。
设置格式：使用导航键 $\uparrow$ ， $\downarrow$ ， $\leftarrow$ ， $\rightarrow$ 及 $\odot$ **确定** 选择时间（12 或 24 小时制）和日期格式。
3. 如需在待机屏幕显示时间和日期，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个性化显示设置**。
检查确认 **显示日期时间** 已设定为 **开启**。

显示本地及国际时钟

您可在待机屏幕上显示两个时钟：一个显示本地时间，另一个显示您的目的地的时间。

1. 确认手机已设定本地时间与日期。
2. 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个性化显示设置**，确认 **显示日期时间** 已经 **开启**。
3. 在待机屏幕，按 $\odot$ **菜单**，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时间与日期** > **国际时钟**。
时钟状态：按 $\odot$ **确定** 选择 **模拟模式** 或 **数字模式** 显示时间。
居住地设置 / 到访地设置：重复按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选择时区和城市。按 $\square$ **选项** 开启或关闭 **夏令时间**。

插入 Micro SD 卡（存储卡）

您可以插入一张 Micro SD 卡以扩展手机存储容量。

支持容量：8G

1. 按“插入 SIM 卡”的步骤 1 和步骤 2 进行操作。
2. 如图示，推下卡夹，将其抬起。



3. 将 Micro SD 卡与卡槽对齐并放入卡槽。



4. 按下卡夹，推上直至锁定。

2. 文本输入

您的手机支持多种文本输入模式：**T9** 输入、重复按键输入、数字输入和符号输入。

选择输入法

1. 编辑文本时，重复按  选择输入法：

ENG/eng/Eng: 输入英文

123: 输入数字

: 拼音输入简体中文

/ : 笔画输入简体 / 繁体中文

2. 长按  开启或关闭 **T9** 输入。

3. 按  输入符号和标点。

文本编辑器中会保留您上次退出编辑屏幕前所使用的输入法。当您再次进入编辑器时，它会自动选择上次您使用的输入法。

输入文本

1. 选择所需的文本输入法。
2. 使用字母数字键盘输入文本：

 至  输入字母 (**T9** 输入法)；
重复按键输入所需字母
(重复按键输入法)。

 至  输入笔划 (笔划输入法)。

◀ 或 ▶ 浏览前一个或后一个候选单词
(**T9** 输入法 / 重复按键输入法)。

▲ 或 ▼

 **选择**

 **空格**

 **清除**

浏览前一屏或后一屏候选单词
(**T9** 输入 / 重复按键输入)。

确定所选单词。

输入空格。

短按删除一个字母；

长按删除所有输入。

必要时，先按  退出输入模式。

T9® 输入



Tegic Euro. Pat.
App. 0842463

T9® 联想文本输入法是一种智能信息输入模式。它含有一个综合的词语数据库，可让您快速输入文本。只需按一次所需字母的对应键，即可拼出单词。**T9®** 会分析您输入的按键，然后在弹出窗口显示可能相关的字母或单词组合。

如何输入单词 “home”

1. 按 , , , .

屏幕上显示列表中的第一个单词：**Good**。

2. 按 ▼ 浏览并选择 **Home**。
3. 按  **选择** 确定。

重复按键输入 (ENG/Eng/eng)

按所需字母的对应键输入单词。按一次可输入按键上第一个字母，快速按两次可输入按键上第二个字母，以此类推，直至所需字母出现在屏幕上。

如何输入单词 “home”

按 ， (GH)，，， (MNO)， (MNO)，， (DEF)。

笔划输入

笔划输入的原理是将中文字按其笔划顺序一笔一划拆开分解。输入时，参照手机上对应各种笔划的按键，将笔划按顺序输入，即可得到需输入的中文字。该手机中的笔划输入法将中文字的笔划分成五个基本笔划：（即横，竖，撇，捺及折），再加上一个特殊笔划。当所需笔划不属于以上五种笔划时，可使用特殊笔划代替。

3. 呼叫

拨打电话

在待机屏幕

1. 输入电话号码。
2. 按  拨打该号码。
如需使用从卡拨打该号码：
按  **选项 > 拨号（从卡）**。
3. 按  挂机。

如需拨打国际长途，长按  输入国际前缀“+”。

使用电话簿（见第 21 页“电话簿”）

1. 选择 **电话簿 > 快速寻找** 打开电话簿列表。
2. 按  或  键选择电话簿，然后按  键查找联系人。或在查找文本框中输入联系人姓名信息（最多 5 个字符）。
3. 从列表选择一个电话号码，然后按  拨打该号码。
如需使用从卡拨打该号码：
按  **选项 > 用从卡拨号**。
如需拨打 IP 电话（仅限中国），选择  **选项 > IP 拨号** 或 **用从卡 IP 拨号**。
您可通过选择 **设置 > 通话设置 > IP 拨号** 预设 IP 号码。
4. 按  挂机。

快速拨号

在待机屏幕，您可以长按数字键拨打电话簿中存储的电话号码。如需添加联系人到电话簿中，见第 21 页“添加和编辑联系人”。

为联系人设置快速拨号键时：

1. 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快速拨号**。
2. 按  开启速拨功能。
进行快速拨号时，请确认速拨功能已开启。
3. 进入 **设置号码**，选择一个位置（列表中的 8 个位置依次对应数字键  至 ）。
4. 为该位置选择一个对应的电话号码簿中的联系人：按  **编辑**，然后重复按  键查找联系人；或在查找文本框中输入联系人姓名信息（最多 5 个字符）。

接听电话及挂机

有来电时，呼叫方的号码可能会显示在您的手机上，这取决于呼叫方是否选择显示其 ID。如果该号码已存储在电话簿中，则会显示相应的联系人姓名。

- **接听电话：**按 。
- **转移电话：**按  **选项** 并选择 **转移**。
选择 **设置 > 通话设置 > 呼叫转移** 可设置呼叫转移（需申请服务）。
- **挂机：**按 。

- 如需使用随机所附的单键耳机接听电话或挂机，见第 51 页“耳机”。

在会议模式下，手机在来电时振动（见第 40 页“情景模式”）。

通话选项

通话时，按  选择 **免提** 或 **正常** 模式。按  **选项** 进入下列选项：

- **保持**：保持当前通话。
- **新通话**：拨打新（第二通）电话。
- **电话簿**：增加或查看电话簿。
- **信息中心**：发送和接收信息。
- **静音**：将电话设置为静音 / 取消静音。
- **双音多频**（按键音拨号系统）。

静音或取消静音

通话时，按  **选项**，选择开启 / 关闭 **静音** 功能。如开启 **静音**，麦克风将不起作用。

调节音量

通话时，按 + 或 - 侧键提高或降低音量。

处理多个来电（需网络支持）

您可以同时处理多个来电，或召开电话会议。此功能取决于网络运营商和 / 或您所购买的服务。

拨打第二通电话

通话或通话保持时，您可以拨打第二通电话。此时，您拨打一个号码（或从电话簿中选择一位联系人），然后按 。第一通电话将被保持，第二通电话开始拨出。按  **选项** 进入下列选项：

- **切换** 切换两通电话
- **多方通话** 将呼叫方接入会议呼叫
- **转接** 连接两通电话。转接成功后，您的通话结束
- **结束单线** 断开一方的电话
- **所有结束** 断开所有通话方的电话
- **电话簿** 添加或查看联系人
- **信息中心** 发送或接收信息
- **静音** 关闭话筒
- **双音多频**（按键音拨号系统）

接听第二通电话

通话时，如果您接到第二通来电，手机会发出提示音且屏幕上会显示来电信息。您可以：

按  接听来电（第一通电话被保持）。

按  或  拒接来电。

按  **选项** 进入选项列表。选择**应答**，**保持**或**结束**保持或结束当前通话并接听来电。

如需接听第二通电话，应先关闭呼叫转移（见第 43 页）且开启呼叫等待（见第 43 页）。

拨打紧急电话

如手机上没有插入 SIM 卡，按  **紧急**拨打紧急电话。

如已插入 SIM 卡，在待机屏幕输入紧急号码，然后按 。

在欧洲，标准紧急号码是 112；在英国为 999。

4. 信息中心



写信息

短信

短信服务 (SMS) 让您可向对方发送短信。您可以使用 **短信** 菜单向其它手机或可接收短信的设备发送信息。编辑并发送短信时:

1. 选择 **信息 > 写信息 > 信息**，然后编辑短信。
2. 按  **选项** 进入下列选项:

保存至草稿箱 将该短信存储至草稿箱文件夹。

插入对象

插入图标、动画或音频文件。

插入联络资料, 插入书签 插入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或保存为书签的网站信息 (见第 27 页 “访问网站”)。

使用模板 插入预设信息。

输入法 选择输入法。

3. 按  **发送** 将信息发送给联系人或群组 (见第 21 页 “电话簿”)。

彩信 (仅在主 SIM 卡上可用)

您的手机还可发送和接收彩信 (彩信服务) 信息。通过彩信服务, 您可以发送含有图片, 声音

和文本的信息。发送彩信时, 请确认您的收件人的电话支持彩信功能以便查看您的彩信。按照以下步骤, 编辑和发送彩信:

1. 选择 **信息 > 写信息 > 彩信**。按 **▲** 或 **▼** 进行选择:

至

输入收件人的号码或电子邮件地址。

抄送

输入您希望同时收到本信息的其他收件人的号码或电子邮件地址。

密送

输入您希望同时收到本信息的其他收件人的号码或电子邮件地址。其他收件人看不到密送列表中的收件人。

主题

输入彩信主题。

2. 在 **编辑内容** 时, 按  **选项** 进入:

完成

选择以完成编辑。

添加图像,

添加音频,

添加视频

在彩信中插入图像、音频或视频文件。

添加附件

在彩信中插入文档 (txt, jar 等)。

插入新页面于前, 插入新页面于后 根据需要调整幻灯片顺序。

添加书签文字 添加保存为书签的网站信息 (见第 27 页“浏览器”)。

预览 预览当前彩信。

幻灯片间隔时间 设置彩信幻灯片的播放间隔时间。默认为 5 秒。

3. 按  **完成** 进入下列选项:

仅发送 仅发送彩信。

保存并发送 发送与保存彩信。

保存至草稿箱 保存彩信至 **草稿箱**。

保存为模板 将彩信保存为预设信息。

发送选项 设定有效期、发送报告、阅读报告和优先级。

退出 退出。

使用信息模板

您可以使用预设信息写信息。模板文件夹中已经预设了 10 条短信和 5 条彩信。您也可以将自己写的彩信保存为模板:

1. 选择 **模板** > **短信息** 或 **彩信**。

2. 选择所需模板。
3. 按  **选择** 确认。
编辑屏幕上显示预设信息。

管理信息

手机和 SIM 卡中存储的信息分类保存在以下文件夹中:

收件箱: 已收到的信息

已发送: 已发送的信息

发件箱: 未成功发送的信息

草稿箱: 保存为草稿的信息

查找信息

1. 进入一个文件夹, 按  或  选择信息存储位置: 手机或 SIM 卡。
2. 按  进入信息列表。
3. 按  或  选择信息。

管理信息

按  **选项** 进入下列选项:

可用选项可能会因短信, 彩信或不同文件夹而有所不同。

回复 回复发件人。

回复(从卡) 使用另一张 SIM 卡回复发件人。

- 以短信回复** 以短信回复彩信发件人。
- 回复所有** 回复发件人及 **抄送** 和 **密送** 列表上的所有收件人。
- 拨号** 拨打电话给发件人。
- 拨号 (从卡)** 用从卡拨打电话给发件人。
- 转发** 转发所选信息。
- 发送** 发送所选信息。
- 编辑** 编辑所选信息。
- 保存为模板** 将编辑完成的彩信保存为预设信息。
- 使用详情, 提取号码, 使用电子邮件地址, 提取 URL** 提取发件人或信息中包含的号码或电子邮件地址写信息, 打电话或保存到电话簿。
提取信息中的 **URL** 连接到网页或添加为书签。
- 删除** 删除所选信息。
- 删除全部** 删除文件夹中的所有信息。

高级 将信息复制或移动到 **SIM** 卡 / 手机中。

属性 查看当前信息的文件信息。

设置信息

部分信息设置取决于您向网络运营商申请的服务。有关帐户设置, 状态设置, 服务器设置, 或其它相关设置, 请咨询网络运营商。

选择 **信息设置** > **短信息** > **短信设置** 进入:

设置档设置 **设置档名称:** 编辑设置档的名称。

短消息中心号码: 选择默认的短消息中心号码。如果 **SIM** 卡上没有可选号码, 必须手动输入该号码。

有效期: 选择您的短信保存在短消息中心的时间。当您的收件人没有接入网络, 不能及时收到短信时, 此功能可在有效期内、在收件人接入网络时 转发给收件人。

状态设置

此功能取决于您所购买的服务。

信息类型 选择发送信息的格式。

此功能需网络支持。

发送报告：如果 **开启** 此选项，手机将以短信提示信息是否发送成功。

此功能取决于您所购买的服务。

回复路径：如果 **开启** 此选项，短消息中心号码将随同短信一起发送。收件人则可以使用您的短消息中心回复短信。这样可以加快信息传送速度。

此功能需申请服务。

主机优先储存位置（仅适用于主卡）

选择信息储存位置：**SIM** 卡或手机。所有信息将保存在所选储存位置上直至内存满。要查看内存状态，选择 **内存状态**。

信息传送设置（仅适用于主卡）

设置优先传送模式：**GPRS 优先**，**GSM 优先** 或 **仅使用 GSM**。请联系网络运营商了解更多详情。

选择 **信息设置** > **短信** 进入：

内存状态 查看 **SIM** 卡及手机上的短信分别占用内存的情况。

发送后保存短信 按  选择 **开启** 或 **关闭** 此选项。
开启：短信发送后自动保存到 **已发送箱**。
关闭：短信发送后不保存。

选择 **信息设置** > **彩信** 进入：

自编 设置 **创建模式**，**改变图像大小**，**自动签名** 和 **签名文本**。

发送 设置发送彩信的选项：**有效期**、**发送报告**、**阅读报告**、**优先级**、**幻灯片间隔时间** 和 **发送时间**。

取回 设置取回彩信的选项：**主网络**、**漫游**、**读取报告** 和 **发送报告**。

过滤器 设置要过滤的彩信或电子邮件类型：**匿名** 和 **广告**。

服务器设置 配置网络信息。请联系网络运营商了解更多详情。

内存状态 查看彩信占用内存情况。

电子邮件（仅在主 SIM 卡上可用）

如果您购买的手机服务中不包括电子邮件服务，您需要购买相关服务以便发送和接收电子邮件。请联系运营商索取所需的配置参数。

您可以一次性给一个或多个收件人发送电子邮件，并可包含附件，如 JPEG 图片。您的信息在收到后可被转发，其附件可通过相应软件读取。

设置电子邮件帐户

您可以激活或编辑已设置的电子邮件账户。您也可以创建新的电子邮件账户。请咨询网络运营商了解帐户信息。

编辑电子邮件

编辑电子邮件时，选择 **电子邮件 > 编辑电子邮件**。输入电子邮件地址（**至**），复本（**抄送**），密件（**密送**），主题和附件（最多 3 个文件），以及邮件内容。编辑结束后，按 **完成**。然后选择 **发送**，**发送并保存**，**储存至草稿箱**或**不保存而退出**。

如需使用电子邮件模板，选择 **电子邮件 > 模板**。选择所需模板，按  **选项**编辑或撰写电子邮件。

如果没有发送电子邮件便退出电子邮件 > 编辑电子邮件，或在发送时取消发送，电子邮件内容将被删除并不会保存。

传送和接收电子邮件

您可以用手机发送电子邮件到互联网，或从互联网收取邮件到手机预设的邮箱。

您一次只可以附上一个文件（JPEG，MID，JAR，TXT，MP3）或一个声音片段。

管理电子邮件

手机中的电子邮件分类保存在下列文件夹中：

收件箱：已收到的电子邮件

未发送：未成功发送的电子邮件

已发送：已发送的电子邮件

草稿箱：保存为草稿的电子邮件

进入文件夹并选择信息，然后按  **选项**进入：

回复

回复发件人。

回复时不附内容

回复发件人并不附历史邮件内容。

回复全部

回复全部发件人。

回复给所有人且不附内容

回复全部发件人并不附历史邮件内容。

转发 将邮件转发给另一个人。

提取选项 下载邮件全部内容。

标记为未读 邮件显示为未读。

标记为删除 邮件显示为待删除的。

删除 删除标记为删除的邮件（再次选择取消删除标记）。当退出电子邮件菜单时，手机会要求您确认是否从服务器上删除所选项。

读取信息 读取收到的广播信息。

语言 设置小区广播的语言。

频道设置 定义小区广播的频道。

语音信箱

您可以设置语音信箱服务器号码，并读取语音邮件。有关账户信息，请咨询网络运营商。选择一个语音信箱，并按  编辑语音信箱服务器号码， **拨号**收取语音邮件。

小区广播（仅在主 SIM 卡上可用）

小区广播是向一组移动用户播放的公共信息，通过编码频道广播。通常，一个广播频道传输一种类型的信息。请联系网络运营商索取频道列表及相关广播信息。

设置小区广播
选择 **小区广播** 进入：

接收模式 按  开启或关闭接收模式。

5. 电话簿



您的联系人信息保存在三个电话簿中：SIM 主卡和 SIM 从卡电话簿（位于 2 张 SIM 卡中，可保存的条目数依卡的容量而定）及智能电话簿（位于手机中，可保存多达 1000 个联系人）。新增联系人将添加到您选定的电话簿中。

添加和编辑联系人

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

对于智能电话簿中的联系人，您可额外加入详细信息，如家庭号码、公司号码，或识别功能，如大头贴、来电铃声。

1. 选择 **电话簿 > 新增 > 至本机**。
姓名：按 **⊙** **编辑** 进入编辑屏幕。重复按 **☐** 选择输入法；长按 **☐** 开启或关闭 T9 输入法。如必要，按 **☐** **返回** 退出输入模式。按 **⊙** **完成** 保存信息。
电话号码：输入电话号码。保存输入。
2. 选择 **电话簿 > 快速寻找**，按 **◀** 或 **▶** 选择 **手机**。按 **▼** 进入智能电话簿中的联系人列表。
3. 增加联系人详情：
选定联系人，按 **⊙** **查看**。进入 **☐** **选项 >**

添加详情，选择所需项目并按 **⊙**。

选择铃声或大头贴时，按 **◀** 或 **▶**。

4. 结束编辑后保存信息。

如果您已为某一联系人设定了特定的铃声，该联系人来电时，本机会启动为该联系人设定的铃声，而不是为该 SIM 卡设定的铃声。

将联系人加入 SIM 卡电话簿中

1. 选择 **电话簿 > 新增 > 至主卡** 或 **从卡**。
2. 有关信息编辑，参照“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的步骤 2。

编辑联系人

1. 选择 **电话簿 > 快速寻找**。
2. 选定联系人（见“查找联系人”），按 **⊙** **查看**。
3. 按 **⊙** 编辑姓名和电话号码。

查找联系人

1. 选择 **电话簿 > 查找**。
2. 输入部分或完整的联系人信息。
重复按 **☐** 选择输入法。
3. 选择 **⊙** **搜索** 在所有的电话簿中搜索该联系人。
必要时，先按 **☐** **返回** 退出输入模式。

您也可以：

1. 选择 **电话簿 > 快速寻找**。
2. 按 **◀** 或 **▶** 选择电话簿，按 **▼** 进入查找文本框。

3. 输入部分或完整的联系人信息（最多 5 个字符）。
重复按  选择输入法。
4. 如需查找另一个联系人，按  **返回** 返回电话簿列表。再按  **返回** 选择电话簿。参照步骤 2 和 3。

管理联系人

您可以在三个电话簿之间复制或移动联系人。您也可以将联系人分为以下群组：朋友、家庭、VIP、商务助理及其它。对于不同的群组，您可设置不同的铃声和大头贴以便识别，或发送信息给某一群组。

复制或移动一位联系人

1. 选择 **电话簿** > **快速寻找**。
2. 从联系人列表选定一位联系人（见“查找联系人”）。
3. 进入  **选项**，选择 **复制** > **备份至本机** 或 **备份至主卡**（或 **从卡**），或选择 **移动** > **移动至本机** 或 **移动至主卡**（或 **从卡**）。

复制或移动所有联系人

1. 选择 **电话簿** > **设置**。
2. 按  或  以及  选择 **全部复制** 或 **全部移动**。
3. 选择操作路径。

删除联系人

1. 选择 **电话簿** > **设置** > **删除**。
2. 选择删除电话簿或逐条删除（默认密码：0000）。

为智能电话簿中的联系人设置群组

1. 选择 **电话簿** > **来电群组**。
2. 选择一个群组，进行重命名，选择铃声和大头贴，以及添加 **群组成员**。
3. 按  **完成** 保存设置。

如果您已为某一群组设定了特定的铃声，该群组的某一成员来电时，本机会启动为该群组设定的铃声。如果您已为群组中的某一成员设定了特定的铃声，该成员来电时，本机会启动为该成员设定的铃声，而不是该群组的铃声。

其它号码

您可以在手机中保存有用的号码，如本机号码、服务号码和紧急号码。

选项	描述
本机号码	进入 选项 > 编辑 编辑本机号码。
服务号码	此服务由网络运营商提供。请联系网络运营商了解更多信息。
紧急号码	按  编辑 编辑紧急号码。

我的名片

您可使用名片向他人发送您的联系信息。

编辑名片

1. 选择 **电话簿 > 设置 > 我的名片 > 编辑我的名片**。
2. 选择设置项，按  编辑。
3. 有关信息编辑，参照 "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 的步骤 2。

发送名片

1. 选择 **电话簿 > 设置 > 我的名片 > 发送我的名片**。
2. 选择发送选项。

仅可在主 SIM 卡上发送或接收我的名片。

6. 工具箱



商务管家

您可在手机中添加待办事项。待办事项会在日程表中被标记出来。您可检查日程表提醒自己需要办理的事项。

创建待办事项

1. 选择 **工具箱** > **待办事项列表**，按 **添加** 或 **选项** > **添加** 添加任务。
或选择 **工具箱** > **日程表**，在日程表中选择一个日期，按 **选项** > **新增事项**。
2. 设置任务时指定日期和时间。
3. 您可进行如下提醒设置：

备注

为任务添加备注。

闹钟

按 或 一次或多次设置闹钟为 **开启**，**五分钟前** 闹铃，**十五分钟前** 闹铃，**三十分钟前** 闹铃，或 **关闭**。

循环播放

按 或 一次或多次设置闹钟在指定时间闹铃 **一次**，或 **每天**，**每周** 及 **每月** 闹铃。

如需设置闹钟在特定的日期循环闹铃，按 或 选择 **天**，按 及 或 ，选择工作日或周末，然后按 选择在这一天 **开启** 或 **关闭** 闹铃。

4. 对于现有任务，选择 **工具箱** > **待办事项列表**，按 **选项** 进入：

编辑

编辑所选任务。

删除

删除所选任务。

删除全部过期工作

删除所有已经超过设定时间的任务。

删除全部

删除所有任务。

发送行事历

将任务作为信息发送。
(仅可在主 **SIM** 卡上发送或接收行事历)

查看日程表

创建待办事项后，您可以按日，周或月查看日程表。选择 **工具箱** > **日程表**，按 **选项** 或 **查看**。
您也可以在日程表中创建任务。

商务助理

这些功能为您提供便利。

闹钟

您可以设置 5 个闹钟。

设置闹钟

1. 检查时钟是否正确设置（见第 8 页“设置时钟”）。
2. 选择 **工具箱** > **闹钟**。
屏幕上显示闹钟列表。
3. 选择一个闹钟，按  **编辑** 进入闹钟设置屏幕。

开启或**关闭**：按 ◀ 或 ▶ 开启或关闭闹钟。

00:00：设定闹铃时间。

重复：设置闹钟闹铃 **一次**，**每天**闹铃，或指定工作日或周末闹铃。

响铃设置：选择 **铃声**或 **FM 收音机**作为闹铃音。

如选择 **铃声**作为闹铃音，按 ▼ 及  **选项** 选择铃声。

如选择 **FM 收音机**作为闹铃音，按 ▼ 及  **选项**从 **频道清单**中选择一个预设电台，或选择 **手动输入**输入电台频率。

懒人模式：设置闹钟响铃间隔时间，可选择 **默认值**（5 分钟）或 1 — 10 分钟。

使用 FM 收音机作为闹铃音时，请确认预设电台在设定闹铃时间提供服务。

使用闹钟

在设定闹钟时间，闹钟会响铃或收音机开始播放。

选择 **停止**：闹钟停止响铃。如果您已设置重复模式。（见“设置闹钟”），闹钟会在设定时间再次响铃。

选择 **睡眠**：闹钟在设定间隔时间后会再次响铃。您可以选择 **睡眠**三次。

手机关机时、会议模式及静音模式下，闹钟仍会在设定时间响铃。

更改时钟显示

当您从一个时区来到另一个时区时，可能需要更改本地时间设置。

1. 如需保留居住地时钟，切换居住地与到访地时钟：
选择 **设置** > **手机设置** > **时间与日期** > **国际时钟** > **切换居住地 / 到访地**，按  **更改**。
2. 选择 **工具箱** > **世界时间**进入居住地设置：
重复按 ◀ 或 ▶ 选择时区和城市。
选择  **选项**，按  开启或关闭 **夏令时间**，待机屏幕上显示的居住地时钟已更改。

秒表

1. 进入 **秒表**，选择：

分别计时 按需要分割计时时段。

以圈计时 按圈计时。

2. 按 **开始** 开始计时。

3. 按 **分计** 或 **圈计** 进行分别计时或按圈计时。

屏幕上显示分别计时或按圈计时记录。

4. 按 **停止** 停止计时。

5. 按 **返回** 保存或取消计时记录。

按 **继续** 继续计时。

按 **重设** 取消计时。

其它

计算器

使用数字键盘输入数字，然后按 **上**，**下**，**左**，**右** 及 **确定** 选择 “+”，“-”，“/”，“x” 及 “=” 进行计算。按 **小数点** 输入小数点。

单位换算

在公制和英制单位间换算。

货币换算

根据汇率在不同货币间换算。

计算结果仅作为参考。计算时，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10 位，第 10 位以后的小数被舍去。

STK（仅在主 SIM 卡上可用）

此功能菜单是否可用取决于您的 SIM 卡是否支持 STK。如果支持，屏幕上将显示 STK 菜单。

7. 浏览器



您可使用此功能浏览互联网。有关服务申请，数据账户信息及 WAP 设置，请咨询网络运营商。

管理浏览器

选择 [浏览器](#) > [WAP](#) > [设置](#) 进入：

[编辑设置档](#)：定义或选择互联网接入设置。

[浏览选项](#)：定义接入超时时间，选择是否在网页上显示图像。

[清除缓存](#)，[清除 cookies](#)：清除浏览记录及 cookies。

访问网站

您可用不同的方式访问网页：

[WAP](#) > [主页](#)：将网页保存为主页。

[WAP](#) > [输入地址](#)：输入网页地址。

[WAP](#) > [书签](#)：将网页保存为书签。这样，您可以保存并快速接入经常访问的网页，或将其作为信息内容发送（见第 15 页“写信息”）。

[WAP](#) > [最近的网页记录](#)：以前访问过的网页。

[WAP](#) > [离线页面](#)：保存的网页。

Push 消息

WAP push 消息是特殊格式的短消息，包含 URL 链接。此类链接让您可通过手机 WAP 浏览器连接到网页。

设置 Push 消息

设置 Push 消息时，进入 [浏览器](#) > [设置](#) > [服务消息设置](#)。

查看 Push 消息

查看 Push 消息时，进入 [浏览器](#) > [服务收件箱](#)。

8. 照相机



您可使用手机拍摄照片（可达 300 万像素）或录制视频短片。

拍摄照片

在待机屏幕，长按照相机侧健，或选择**照相机** > **照相机**

- 轻按照相机侧健对焦，屏幕上出现蓝色方框。按下照相机侧健直至自动对焦及拍摄完成。
- 照片拍摄完成后，在照片上部自动生成该照片的文件名。如需继续拍摄，按 **继续**；如需删除该照片，按 **删除**；如需将该照片通过彩信发出，按 ；如需退出照相机，按 。
- 拍摄照片时，按 或 提高或降低亮度；按 或 放大或缩小焦距（适用于图像大小为**墙纸**或**320x240**时）。
- 如需设置照片及存储路径，按 **选项**；选择**还原设置**可恢复默认设置。所选设置以图标显示在屏幕上。
- 拍大头贴或墙纸前，按 **选项** > **照片设置** > **图像大小**，选择**墙纸**或**320x240**。如果选择其它像素，照片无法全屏显示。

查看照片

使用图像浏览器可浏览和编辑已拍摄的照片。选择**照相机** > **图像浏览器**查看已拍摄的照片。按 **选项**选择浏览或编辑选项。浏览照片时，按音量侧键放大、缩小（适用于图像大小大于**320x240**时）或 键旋转照片。

将照片设为大头贴

选定照片，选择 **选项** > **转发** > **至电话簿**，然后选择相应选项操作（见第 21 页“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

为大头贴拍摄照片时，建议将**图像大小**设为**墙纸**：选择 **选项** > **照片设置** > **图像大小**，然后选择**墙纸**。

编辑照片

您可以编辑照片，然后将其通过彩信发送或保存用于其它用途。

修改照片

- 选择**照相机** > **照片编辑器** > **照片艺术家**，从**文件管理** > **手机**或**存储卡** > **Pictures**中选择照片。
- 如需添加效果、内容或修改照片：选择**自动改变大小**，按 **选项**，然后选择要增加的内容，或进行修改；如需剪辑照片：

选择 **主屏幕剪辑**，按 ▲，▼，◀，▶ 选择剪辑位置并按 ⊙ 选择并确认。

拼接照片

您可以将2张、4张或9张照片拼接成一张照片。

1. 进入 **照相机 > 照片编辑器 > 图像平铺**，选择所需选项。
2. 按  **选择**，从 **文件管理 > 手机或存储卡 > Picture** 选择一张照片。
3. 如需裁切照片，选择 **裁切图像**。
或者，选择 **自动改变大小**。
(见“修改照片”步骤2“如需剪辑照片”)。
4. 重复步骤 2 和步骤 3 选择需拼接的照片。
5. 按  **选项**，选择 **另存为**：
选择存储位置，然后按 ⊙ 选择文件夹，为文件夹命名并保存照片。

摄像

选择 **照相机 > 摄像机**

- 按 ⊙ 开始或暂停摄像。
- 按  停止摄像。
- 按 ◀ 或 ▶ 提高或降低亮度。
- 按音量侧键放大或缩小焦距（影像大小为 176 x 144）。
- 如需设置摄像机、摄像文件及存储位置，按 ；选择 **还原设置** 可恢复默认设置。

播放视频

录制的视频短片保存在 **文件管理 > 手机 or 存储卡 > Videos** 文件夹中。

1. 选择 **照相机 > 影片播放器**。
2. 选择视频文件，按 ⊙ 开始或暂停播放视频。
全屏显示时，按  显示功能菜单。
长按 ◀ 或 ▶ 快退或快进。
按音量侧键 + 或 - 调整播放音量。
按  停止播放。

设置视频

在视频播放屏幕，按  并选择 **视频设置**。

9. 娱乐



Java

您的手机上可运行 Java 应用程序，例如网络下载的游戏等。

首次启动 Java 时，屏幕信息会提示您安装及配置 Java 需要一些时间。

安装 Java 应用

您可通过 WAP 将网络上的 Java 游戏和应用下载到本机，或将 PC 机上的 Java 游戏和应用通过随机提供的 USB 数据线安装到本机。请向网络运营商咨询相关服务。

使用 USB 数据线安装游戏时，应将应用文件与 .jar 和 .jad 文件置于同一文件夹下。

运行 Java 应用

本机上已安装了部分 Java 游戏和应用。选择所需程序，按 **启动** 启动程序运行。

在本机上运行某些 Java 应用程序（不受信任的第三方软件）时，您需改变您的 Java 设置。

1. 选择 **娱乐 > Java**，选择需运行的程序。
2. 按 **选项 > 设置** 进入下列选项：

网络存取：允许网络访问。

自动执行：允许自动运行 MIDlet 程序。

信息：允许发送、接收短信和彩信。

多媒体：允许照相、录音或录像。

读取用户数据：允许您的个人数据，如联系人信息、日程表信息。

编写用户数据：允许编写您的个人数据。

本地连接：允许本地连接，如蓝牙连接。

Java 设置

安装完 Java 后，您可设置：

Java 音效 设置音量。

Java 振动 开启或关闭振动模式。

Java 网络 选择 Java 网络。

执行内存大小 显示容许最大 Java 内存。

游戏

选择游戏并按 **启动**。有关游戏详情，请参阅相关游戏说明。

游戏设置

您可以开启或关闭游戏音效和振动。

选择 **背景音效**、**音效** 或 **游戏振动**，按 **左** 或 **右** 选择 **开启** 或 **关闭** 并按 **启动** 确认。

10. 音乐



音乐

将 MP3、WMA、AAC 及 WAV 格式的音乐文件保存在存储卡和手机内存的 **Audio** 文件夹中，您可以用手机播放音乐。

创建音乐库

在电脑上编辑音乐文件

1. 在电脑上打开 Windows Media Player（或其它音乐管理程序）。
2. 如需添加音乐文件，单击左边菜单上的 **媒体库**，然后单击顶部菜单上的 **添加**。
3. 在左边面板上，选择 **所有音乐**。右边面板显示了所有添加的音乐。
4. 单击 **标题**、**艺术家**或**唱片集**进行编辑。

因音乐管理软件或 Windows Media Player 的版本不同，操作也会有所差异。请参照您所使用软件的帮助文件。

将音乐文件从电脑传送到手机

1. 使用随机提供的USB数据线将手机连接到电脑。选择手机上的 **大容量储存设备**。

2. 将音乐文件从电脑拷贝到手机或存储卡上的 **Audio** 文件夹（见第 8 页“插入 Micro SD 卡（存储卡）”）。
3. 将手机（USB 大容量储存设备）从电脑上安全移除。
4. 进入手机主菜单，选择 **音乐** > **音乐** > **设置** > **更新音乐资料库**。
音乐文件已传送到手机中。

播放音乐

手机中的音乐文件保存在以下两个文件夹中：

所有歌曲：手机中的所有歌曲。

艺术家：按艺术家分类的歌曲。

播放音乐文件

1. 从文件夹中选定需播放的歌曲。
音乐播放器从选定的歌曲开始播放。播放屏幕上显示文件信息及播放设置。
2. 选定播放设置：
按  **选项** > **播放模式**进入选项：
单曲循环播放：重复播放当前音乐文件。
循环播放：重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音乐文件。
随机及循环播放：乱序重复播放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
随机播放：乱序播放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
按  **选项** > **均衡器**选择适合歌曲的音效。

3. 按  **返回** 播放屏幕。
在播放过程中（在播放屏幕）
- ◀ 或 ▶：重复按键选择歌曲。
 - ◀ 或 ▶：长按选择歌曲中的某一部分。
 - ⏮：重复按键选择歌曲音效。
- 音量侧键：调整歌曲音量。
- ⏸：暂停或继续播放。
 - ⏹：停止播放。
 - ：返回待机屏幕。

如需退出音乐播放器后继续播放音乐

进入 **音乐 > 音乐 > 设置 > 背景播放**，选择 **总是询问** 或 **始终**。

创建播放清单

对于需播放的歌曲，您可创建 10 个播放清单。您上次播放的歌曲保存在 **音乐 > 最新播放音乐**。

1. 选择需播放的歌曲。
2. 按  **选项 > 添加到播放清单** 添加歌曲。
3. 选择需要添加歌曲的播放清单。
播放清单创建完成。

创建铃声清单

您可以添加歌曲到铃声清单中，并将其设置为来电铃声。

1. 选择歌曲，按  **选项 > 加入铃声库**。
2. 如需将歌曲设置为来电铃声，进入 **情景模式**，选择模式（**飞行模式** 和 **静音模式** 不能修

改）。按  **选项 > 铃声设置** 选择歌曲。应用该情景模式（见“应用情景模式”）。

FM 收音机

搜索电台

收听电台时，应将随机提供的耳机连接到手机上。

• 自动调台

选择 **音乐 > FM 收音机**，按  **选项 > 自动预设**。手机开始自动搜索电台。最多 9 个可搜索到的电台存储在 **频道列表** 中。搜索完成后，第一个预设频道开始播放。您可从 **频道列表** 中选择所需电台。如必要，按  **返回** 进入播放屏幕。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 ▶ 开启自动搜索功能。搜索图标亮起，按 ▶ 或 ▶ 开始自动搜索到下一个可用的电台。

• 手动调台

按  **选项 > 手动输入** 输入电台频率；在收音播放屏幕，按 ▶ 关闭自动搜索功能。搜索图标变暗，重复按 ▶ 或 ▶ 微调电台。

编辑频道列表

您可为预设频道设定特定位置。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相应数字键时，即可收听该频道。

1. 选择 **音乐** > **FM收音机**，按  **选项** > **频道列表** 为预设频道选择位置（位置 1-9 对应于数字键 ）。
2. 按  **选项** > **编辑**：
频道名称：为频道命名或重命名。
频率：输入频率。
该频率存储在此位置上。之前的频率被替换。

或者

1. 调谐到您需设为预设电台的频率（见“搜索电台”）。
2.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长按所需数字键。
当前电台即被存入 **频道列表** 中的相应位置。
3. 如需编辑频道名称，按  **选项** > **频道列表** 选择相应频道。按  **选项** > **编辑** 编辑频道名称。

收听电台

1. 选择 **音乐** > **FM收音机**。
手机开始播放上次收听的电台。
2. 调频到需收听的电台（见“搜索电台”）。或者，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数字键选择预设频道。

3.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  **选项** > **设置** 进入播放设置：

背景播放：开启以选择退出 **音乐** > **FM收音机** 后播放收音机。待机屏幕上显示电台信息。

扬声器：开启以选择从手机扬声器收听收音机。

频道效果：选择收听音效。

4.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或待机屏幕，按  停止或继续播放。
5.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  返回待机屏幕。

录制电台节目

您可在设定时间或收听电台时录制电台节目。

1.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  **选项** > **设置** 选择录音设置，包括录音格式、声音品质及录音储存。
2. 按  **返回** 返回播放屏幕。按  开始、暂停或继续录音。按  停止录音。

在设定时间录制电台节目

1. 在收音机播放屏幕，按  **选项** > **定时FM录音**。
2. 设置录音选项并开启 **定时FM录音**。
收音机在设定时间通过扬声器播放并自动录音。
录音时，手机上其它功能都不可用。

定时录音时，请确认手机已开机并处于待机模式。

录音机

您可自己录音并将其作为来电铃声或通过彩信，电子邮件或蓝牙发送录音。

录音

1. 选择 **音乐 > 录音机**。
2. 按  **录音** 开始 / 暂停录音。
3. 按  **停止** 停止录音。
屏幕上出现自动生成的录音文件名。
您可编辑文件名：按  清除输入内容；按  选择输入法。
4. 按  **完成** 保存录音文件

编辑或追加录音

1. 选择所需文件。
2. 按  **选项** 选择相应选项。

发送录音文件

1. 选择所需文件。
2. 按  **选项 > 转发** 通过彩信，电子邮件或蓝牙发送录音文件。
如需将录音文件设为来电铃声，按  **选项 > 转发 > 至用户设置档**（见第 21 页“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

II. 文件管理



手机中的文件储存在手机或存储卡的文件夹中。

储存在 **DRM 权限** 中的文件有使用或访问限制，不能与第三方共享。

查找文件

1. 进入 **文件管理**。
2. 选择 **手机** 或 **存储卡**（如果手机已插入存储卡）。
Others: 储存通过彩信、电子邮件或蓝牙收到的文件。
Audio: 储存音频文件，如音频录音、电台录音、音乐文件、铃声或其它文件。
Pictures: 储存照片、.jpg 文件及其它文件。
Videos: 储存视频文件或其它文件。
3. 必要时，按  **选项** 选择浏览选项：
分类: 按文件名、类型、时间或大小显示文件。

管理文件

创建子文件夹

您可以在文件夹（如 **Others**，**Audio**，**Pictures**，和 **Videos**）或已有子文件夹下创建子文件夹。

1. 选择需创建子文件夹的文件夹或子文件夹。
2. 按  **选项** > **建立文件夹**。
3. 在编辑屏幕，输入文件名。如必要，重复按  选择输入法，或长按  开启或关闭 T9 输入法。
4. 按  > **完成**。
子文件夹创建完成。

管理文件

您可以在文件夹内复制并移动文档，或删除、重命名文件。

1. 选择文件夹下的一个文件。
2. 按  **选项** 选择所需选项。
3. 如需复制或移动文件，选择相应文件夹，然后按：
完成: 移动或复制文件到当前文件夹。
 **选项** > **打开**: 打开当前文件夹下的子文件夹，并移动或复制该文件。
 **选项** > **建立文件夹**: 在当前文件夹下创建子文件夹，并移动或复制该文件。

共享文件

您可以通过彩信、电子邮件或蓝牙与他人共享文件。您也可将照片和音频文件设为大头贴或来电铃声。

1. 选择所需文件，按  **选项** > **转发**。
2. 选择发送选项通过彩信，电子邮件或蓝牙发送文件。

选择蓝牙发送时，需首先建立蓝牙连接（见第 38 页“蓝牙”）

如需将文件设为大头贴或来电铃声，按  **选项** > **转发** > **至用户设置档**（见第 21 页“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

12. 通话记录



所有拨入和拨出的电话，本机均有记录。

您可以进入[通话记录](#)查看通话历史记录。

由于网络、计费、税收等原因，您的运营商实际征收的费用可能不同。

[通话计费](#)功能依网络服务而定。

13. 蓝牙



关于蓝牙

您的手机支持无线蓝牙技术，可以连接 10 米内兼容的蓝牙设备。墙壁或其它电子设备可能干扰蓝牙连接。

在您使用蓝牙功能前，请查阅其它设备附带的说明文件，确保其支持蓝牙功能。

接入蓝牙设备

1. 选择 **蓝牙** > **激活蓝牙**。必要时，按 $\odot$ 开启蓝牙功能。
2. 选择 **我的设备** > **搜寻蓝牙设备** 搜索可建立连接的蓝牙设备。
搜索完成后，屏幕上列出可建立连接的蓝牙设备。
3. 选择需建立连接的蓝牙设备。
4. 输入蓝牙密码（默认为 0000）建立连接。
当对方设备接受了您的连接请求时，连接建立成功。
5. 选择设备，按 $\odot$ 。
选择所需服务，按 $\odot$ 。

被其它蓝牙设备接入

1. 进入 **蓝牙** > **设置**：
可见性：开启以便其它蓝牙设备搜索到本机。
本机设备名称：本手机显示在其它设备上的名称，按 $\odot$ 可编辑。
认证需求：开启时，接受外部连接请求需输入密码（默认为 0000）。
存储位置：选择存储位置保存通过蓝牙接收的文件：手机或储存卡。
FTP 设置：与其它蓝牙设备共享文件的文件夹。
FTP 设置 > **存取权利**：设定共享文件的存取权利。
2. 选择 **蓝牙** > **激活蓝牙**。按 $\odot$ 开启蓝牙功能（如必要）。
如果收到并接受连接请求，连接建立成功（必要时输入密码 0000）。

其它蓝牙连接

您的手机可连接到蓝牙耳机。

1. 连接到蓝牙耳机时，选择 **蓝牙** > **设置** > **设置声音路径** > **转至蓝牙耳机**。
同时，请查阅蓝牙免提设备的用户文档，进行连接操作。

2. 选择**蓝牙 > 搜寻音效设备**搜索可建立连接的蓝牙耳机或车载蓝牙免提设备。
3. 按提示完成连接。选择所需服务。

使用蓝牙立体声耳机

使用蓝牙立体声耳机收听音乐时，应进入手机的**音乐 > 音乐**菜单，选择所需播放的曲目并开始播放。

如需通过蓝牙耳机收听音乐或音频文件

查询您的蓝牙耳机的用户文件。确认您的蓝牙耳机支持 **A2DP** 协议（进阶声音播放服务）。

如需通过蓝牙耳机控制音乐播放

查询您的蓝牙耳机的用户文件。确认您的蓝牙耳机支持 **AVRCP** 协议（影音远程控制服务）。

如果您在一段时间内不会使用蓝牙功能，建议关闭蓝牙功能以减少电池能耗。

14. 情景模式



为不同场景设置铃声

本机已为不同场景定义了情景模式。每个情景模式中包含了铃声，音量，应答模式及其它设置。您可按需求选择预设的情景模式以便快速调整来电铃声及信息提示音。

定义情景模式

本机提供了一组情景模式。您可以使用默认设置或根据需要修改设置。

飞行模式（飞行时使用）不能修改。

修改设置时：

1. 进入**情景模式**，选择需修改的模式，按  **选项**。
2. 选择需修改的项，按  选择所需项。
3. 重复步骤 2 直至设置完成。

应用情景模式

1. 进入**情景模式**，选择要应用的模式。
2. 按  **激活**应用该模式。
如需应用**会议**模式，在待机屏幕长按 .

选择飞行模式时，手机将断开其网络连接。

如需取消某一情景模式

1. 选择需启用的情景模式。

按  **激活** 启动该情景模式。

旧的情景模式被取消，新的情景模式被启动。

15. 设置



SIM 卡设置

SIM 卡设置 改变当前的 SIM 卡卡槽设置：

卡槽 1/ 卡槽 2 设置

- 设置SIM卡的电话号码和名称；
- 选择SIM卡的来电铃声和信息铃声，以辨别来电和信息源自哪张SIM卡。

如果您已为某一联系人设定了特定的铃声，该联系人来电时，本机会启动为该联系人设定的铃声，而不是为该SIM卡设定的铃声。见第 21 页“将联系人加入智能电话簿中”及见第 22 页“为智能电话簿中的联系人设置群组”。

- 开启或关闭Active模式以选择是否接收来自某一SIM卡的电话或信息。

主 SIM 卡

主 SIM 卡默认为插在卡槽 1 中的 SIM 卡。您默认使用主 SIM 卡提供的服务。

- 按 ◀ 或 ▶ 选择卡槽 1 或卡槽 2 中的卡作为主 SIM 卡。

已为主 SIM 卡预设了墙纸和主题。如需改变该预设，选择相应主SIM卡，进入设置 > 手机设置 > 个性化显示设置。

开机时询问

选择每次开机时是否显示卡槽设置屏幕。

手机设置

时间与日期 设置手机时钟（见第 8 页“设置时钟”及第 8 页“显示本地及国际时钟”）。

自动更新日期和时间：

根据网络发送的信号自动更新手机显示的时间与日期（需网络支持）。

定时开关机 设定手机自动开、关机的时间。

语言 选择手机语言。

个性化显示设置 **墙纸：**选择手机屏幕背景图像。您可以选择默认墙纸或存储在**文件管理**中的图片。

主题：定义手机主题。

屏幕保护：进入**设置** > **状态：**开启或关闭屏幕保护，或显示时间。进入**设置** > **等候：**设置出现屏幕保护的待机时间。**选择：**选择作为屏幕保护图像。

背光亮度：选择背光亮度。

背光时间：选择背光时长。

显示日期时间：选择待机屏幕是否显示日期与时间。如需设置时间显示模式，第 8 页“显示本地及国际时钟”。

问候语：设置开机时是否显示问候语。

快速拨号 长按数字键拨打联系人电话（见第 12 页“快速拨号”）。

快捷键 将导航键设置为直接访问菜单的快捷键（见第 1 页“热键”）。

捷径 直接访问功能子菜单（见第 2 页“快捷方式”）。

通话设置

- 本机号码** 设置本机号码如何显示给被叫方（需网络支持）。
- 呼叫等待** 通话时如有来电，手机会发出提示音（需网络支持，见第 13 页“接听第二通电话”）。
- 呼叫限制** 设置来电与去电限制。选择 **更改限制密码** 修改呼叫限制密码。
- 呼叫转移** 将来电转移至语音信箱或其它号码（无论其是否在电话簿中）。
- 线路切换** 处理多方通话时切换电话。见第 13 页“处理多个来电（需网络支持）”。
- 通话时间提示** 达到设定通话时长时发出一次或多次提示。
- 通话时间显示** 在屏幕上显示通话时长。
- 自动重拨** 自动重拨未接通的号码。
- IP 拨号** （需网络支持并仅限中国可用）：在拨出的号码前加拨 **IP** 特服号。

黑名单

状态： 开启或关闭黑名单。

黑名单号码： 编辑电话号码列表。您可以拒接来自此类号码的电话。

网络设定

- 网络选择** 选择手机网络。推荐为 **自动**。
- 优先网络** 选择优先网络。
- GPRS 连接** 选择 **GPRS** 连接模式。

只有当您的本网络签订了有效的漫游协议时，您才可以选择非本网的网络。如果更改网络，操作手机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一些问题。

安全设置

- SIM 卡锁** 设置 PIN 或 PIN2 码保护 SIM 卡（(PIN 或 PIN2 码由网络运营商提供）。
- 电话锁** 设置手机保护码。每次开机时需要输入电话锁密码（默认为 **0000**）。
- 自动键盘锁** 设置键盘自动锁定的待机时长。

固定拨号 限制只能拨打特定号码（需输入PIN2码）。

禁止拨号 禁止某些拨出电话（需网络支持）。

更改密码 修改 PIN、PIN2 及手机密码。

如果输入 PIN 码连续 3 次错误，SIM 卡将自动被锁定并提示需输入 PUK 码解锁。您可以向网络运营商索取 PUK 码。如果输入 PUK 码连续 10 次错误，SIM 卡将被永久锁定。出现这种情况时，请联系网络运营商或零售商。

恢复出厂设置

将手机所有设置恢复到默认值。需要输入电话锁密码。

图标与符号

在待机模式下，主屏幕上可同时显示多个符号。

如果没有显示网络符号，说明当前网络不可用。您可能处在接收效果不佳的地方；请移到另一个位置。



静音 - 来电时手机不响铃。



电池 - 指示条显示电量状态（4 条为满，1 条为低）。



GSM 网络 - 手机已连接到 GSM 网络。
接收质量 - 指示条越多，接收质量越好。



键盘锁 - 键盘已锁。



蓝牙 - 功能已开启。



闹钟 - 闹钟已开启。



响铃 - 来电时手机会响铃。



振动 - 来电时手机会振动。



呼叫转移 - 所有来电正转接到另一个号码上。



漫游 - 在手机注册到非本网的网络时显示（特别是在国外时）。



本网络 - 由您的网络运营商指定的区域。需要申请服务，请联系您的服务提供商获取详情。



GPRS 连接 - 您的手机已接入 GPRS 网络。



EDGE 连接 - 您的手机已接入 EDGE 网络。（需网络支持，仅可用于主 SIM 卡）



短信 - 您收到一条新的短信。



WAP push 消息 - 在 **浏览器** > **WAP** > **服务收件箱** 中收到 WAP push 消息。

注意事项

无线电波



您的手机是一部低功率无线电发射器和接收器。在操作时，手机会发出并接收无线电波。无线电波会将您的语音或数据信号传送到与电话网络相连的基站。该网络控制手机发射功率。

- 您的手机以 GSM 频率 (900/1800/1900MHz) 传输 / 接收无线电波。
- GSM 网络控制传输功率 (0.01 至 2 瓦)。
- 您的手机符合所有相关安全标准。
- 您手机上的 CE 标志显示符合欧洲电磁兼容性 (参考 89/336/EEC) 和低电压规定 (参考 73/23/EEC)。

您应该对自己的手机负责。为避免对您本人、他人或对手机本身造成伤害，请仔细阅读并遵守下列全部安全指示，并告知向您借用手机的任何人士。此外，预防未经授权使用手机的行为：请将您的手机存放在一个安全且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



不要写下您的 PIN 码。请记住此密码。如果您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手机，应关机并拆下电池。
请在购买本手机后更改您的 PIN 码，并启动通话限制选项。



手机的设计会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规章。然而手机可能会干扰其它电子设备。因此，在家里或外出使用手机时，您必须遵循当地的建议和规章。您尤其需要严格遵守汽车和飞机使用手机的规章。

公众对于使用手机可能造成健康危害的关注已有很长时间。目前在无线电波技术 (包括 GSM 技术) 方面的研究已通过审核，安全标准已经制定，以确保公众不会受到无线电波的辐射危害。您的手机符合所有适用的安全标准，并且符合无线电设备和电讯终端设备规定 1999/5/EC。

在下列情况下要保持关机

防护不足或高敏感度的电子仪器可能会受到无线电波的干扰。此干扰情况有可能导致意外的发生。



在登机 and / 或将手机装入您的行李中时。在飞机上使用手机会危及飞机的操作，干扰手机网络，甚至可能触犯法律。



在医院、诊所、其它保健中心及任何您附近可能会有医疗设施的场所。



含有潜在爆炸性气体的地区（如加油站以及空气中含有灰尘颗粒如金属粉末的地区）。

运输可燃性产品的车辆（即使车子已停泊）或由液化石油气（LPG）驱动的车辆内，请先检查此车是否符合现行的安全规定。

在您被要求关闭无线电发射设备的地区，例如采石场或其它正在进行爆破作业的地区。



请咨询您的汽车制造商以确定您车内使用的电子仪器不会受到无线电波的影响。

起搏器

如果您是起搏器用户：

- 开机时让手机与起搏器至少保持 15 厘米以上的距离，以免有潜在的干扰。
- 请不要将手机放在胸袋中。
- 用离起搏器较远的那一侧耳朵来接听电话，以尽量减少潜在干扰。
- 如果您预感到已产生干扰，请关闭手机。

助听器

如果您是助听器用户，请向医生和助听器厂商咨询，了解您使用的设备是否对手机干扰敏感。

性能提升

为了提升手机性能，减少无线电辐射，降低电池耗电量并确保安全操作，请遵从以下指示：



为使手机发挥最佳和最令人满意的操作性能，我们建议您以正常的操作姿势使用本手机（在未使用免提模式或免持式配件时）。

- 请不要将手机放在极高或极低的温度环境中。
- 小心使用手机。任何误用将会导致客户服务条例声明无效。
- 请不要将手机浸在任何液体中：如果您的手机弄湿了，请关机并取出电池，并在过了 24 小时、手机干了之后再开始使用。
- 要清洁手机，请用软布擦拭。
- 拨打及接收电话所耗用的电池能量是相同的。然而，在待机模式下的手机若持续存放在同一地点则消耗能量较低。在待机而被移动的情况下，手机会耗用传输更新信息到网络所需的能量。降低背景光时间的设定，以及避免在各菜单间做不必要的移动也有助于节省电池能量以提供更长的通话和待机时间。

电池信息

- 您的手机由可充电电池提供能源。
- 仅可使用指定充电器。

- 不要烧毁电池。
- 不要使电池变形或拆开电池。
- 请不要让金属物体（例如口袋中的钥匙）造成电池接触器的短路现象。
- 避免将手机暴露在过热（ $>60^{\circ}\text{C}$ 或 140°F ），过湿或腐蚀性极强的环境中。



您应该仅使用飞利浦原装电池及配件，因为使用任何其它配件将可能损坏您的手机，并可能导致您所有的飞利浦手机担保无效。使用不正确型号的电池也可能将导致爆炸。

请确保损坏部分立即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更换，并使用飞利浦原厂配件。

您的手机与您的汽车



据研究证实，开车时用手机进行通话会分散注意力，这会非常危险。请遵循以下指示：

- 在开车时应全神贯注。在使用手机前请先将车子开到路边停好。
- 请遵守开车及使用 GSM 手机所在地的法令。
- 如果您想要在车内使用手机，请安装专为此用途设计的免提车用组合，不过您仍须确保自己能全神贯注地开车。
- 请确保您的手机和车用组合不会阻碍车内的任何安全气囊或其它安全仪器的操作。

- 某些国家的公共道路禁止使用闹铃系统来操作车灯或用车笛来提示来电。请遵循当地法令。

EN 60950 标准

在炎热的天气或经太阳长时间暴晒（例如：在窗子或挡风玻璃背面）的情况下，手机外壳的温度可能会升高，特别是有金属涂层的外壳。在此情况下，拿起手机时要特别小心，同时也应避免在环境温度超过 40°C 或 5°C 以下的情况下使用手机。

至于手机，插座应当安装在靠近手机并易取的地方。

环保责任



请切记要遵循有关包装材料、耗尽电池及旧手机处理方面的当地法令，并尽量配合他们的回收行动。

飞利浦的电池及包装材料已标注标准符号以促进废弃物的回收及正确处理。



流动中的循环代表已标示此符号的包装材料可回收。



绿点符号表明已找到有关国际包装恢复和回收系统的非常经济的做法。



塑料材料可以循环使用（还作为塑料种类标识）。

此设备遵从 FCC 标准第 15 节。应按照以下两个条件使用手机（1）此设备不能产生有害干扰并且（2）此设备必须接收任何干扰包括可能导致非预期操作的干扰。

FCC 联合声明

该设备已通过检测达到 B 级数字设备的条件符合 FCC 规则中第 15 节的规定。这些条款用于提供居住安装内对有害电子干扰的合理保护。该设备产生、使用并放射电磁波能量，如果没有根据说明书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通讯产生有害干扰。然而，并不保证准确安装时不会产生干扰。如果设备对电台或电视接收产生有害干扰这可通过打开并关闭设备来确定用户可通过以下一个或多个方法来消除干扰：

- 重新定向或定位接收天线。
- 在设备和接收器之间增置隔离物。
- 连接设备到另一个电路插座该电路与接收器连接的电路非同一电路。

没有责任方明确认可的任何更改或修改会导致用户操作设备的凭证失效。

故障排除

手机无法开机

取出电池并重新安装。然后为电池充电，直到电池指示图标停止闪烁为止。最后，拔出充电器并尝试开机。

手机不能返回待机屏幕

长按挂断键或关机，检查SIM卡与电池是否正确安装，然后开机再试。

不显示网络符号

网络连接断开。可能正位于一个信号死角（在隧道中或在高层建筑物之间），或是超出网络覆盖范围。请换一个地方再试或重新连接网络（特别是在国外时），如果您的手机拥有外置天线，查看天线是否位于适当位置或联系您的网络运营商，向其寻求帮助或获取相关信息。

按键后，屏幕无反应（或反应慢）

屏幕在极低的温度下反应会变慢。这是正常现象，并不影响手机的操作。请到一个较温暖的地方再试。有关其它注意事项，请向您的手机供应商咨询。

您的电池似乎过热

您可能未使用规定的手机充电器。记住要始终使用手机包装中的飞利浦原厂配件。

手机不显示来电号码

此功能要视网络和所申请的服务而定。如果网络不发送来电者的号码，手机将显示**来电 1** 或**匿名通话**。请联系网络运营商获取详情。

无法发送文字信息

有些网络不允许与其它网络交换信息。请确保您已输入短信息中心号码，或联系网络运营商获取有关详情。

无法显示图片

如果图片太大、图片名太长或文件格式不正确，您的手机可能无法显示。

您不确定手机是否正常接收来电

查看您的呼叫转移选项。

屏幕显示“请插入SIM卡”

请检查SIM卡的插入位置是否正确。如果问题仍然存在，您的SIM卡可能已损坏。请与您的运营商联系。

试图使用菜单中的功能时，手机显示禁止使用

有些功能要视网络而定。因此，这些功能只能在系统或您所申请的服务可支持时方可使用。有关详细信息，请与您的运营商联系。

手机无法充电

如果手机的电池完全没电，则需要等待几分钟（通常不超过 5 分钟），充电图标才会在手机屏幕上显示。

飞利浦原厂配件

某些配件，如标准电池、耳机、USB 数据线和充电器，是您手机包装的标准配件。我们还可能会向您提供或出售额外的配件。因此，手机包装中的内容可能有所不同。

为了最大程度地发挥飞利浦手机的性能并且不至于使保修单无效，请购买专为您手机的使用而设计的飞利浦原厂配件。飞利浦消费电子公司对由于使用未经授权配件而造成的任何损害不承担责任。

充电器

使用插座给电池充电。小巧的设计便于放在公文包或手袋中携带。

耳机

插入耳机后，手机将自动激活耳机模式。您可以在应答模式下选择“自动”。如果开启此选项，手机将在 5 秒或 10 秒后自动接听来电。

使用随机所附的单键耳机时，短按耳机上的按钮接听来电，长按拒接来电或挂机。

USB 数据线

USB 数据线使手机与电脑进行高速通讯。您可以管理储存在手机中的信息，如图像、动画、照片、视频和音乐。您也可以通过 USB 数据线将手机连接到网络摄像头或对手机充电（此充电模式与大部分电脑兼容）。

您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大容量储存设备

作为您的手机数据在电脑上的大容量存储设备，并可恢复电脑中保存的数据、上传和下载文件、存取内存和 Micro-SD 卡（如有的话）而且传输的大小是无限的，直到您的内存装满为止。

网络摄像头

作为您电脑的网络摄像头。

COM 端口

作为您手机和电脑之间连接的调制解调器。您可以使用所提供的软件编辑您手机的联系人、图片和乐曲。

传输结束后，请确保您根据电脑的指示安全移除设备。

数据通讯软件

您的手机可以通过随机所附的数据通讯软件（**Mobile Phone Tools**）与电脑进行连接。**Mobile Phone Tools** 可以在手机和电脑之间提供即时同步，使您能够在电脑上备份您的手机数据或将保存在电脑中的数据恢复到手机上，接收短信，或编辑手机电话簿。

在电脑上安装 *Mobile Phone Tools*

1. 将随机所附的数据通讯软件插入光驱。
2. 运行 **autorun.exe** 安装程序。
3. 按屏幕提示选择，安装自动运行。

将手机与电脑连接

1. 使用随机所附 **USB** 数据线或通过蓝牙将手机与电脑连接。
通过 **USB** 数据线连接时，在手机上，选择 **COM 端口**。首次安装时，等待直至手机的 **USB** 驱动安装完成。
2. 双击 **Mobile Phone Tools** 图标。
在 **Mobile Phone Tools** 菜单的左下方显示“**Philips X710 is connected (Philips X710 已连接)**”

商标声明



Tegic Euro. Pat.
App. 0842463

T9®是Tegic通信公司的商
标。



Bluetooth™ 是瑞典爱立信
公司所拥有的、并授权给
飞利浦公司所使用的商
标。



JAVA 是 Sun 微系统公司的
商标。

PHILIPS



PHILIPS 及 PHILIPS 盾徽均
为皇家飞利浦电子有限公司
的注册商标，经皇家菲
利浦电子有限公司授权由
深圳桑菲消费通讯有限公
司生产制造。

客户服务条例声明

1. 当手机出现故障，客户凭购机的有效发票及三包凭证享受三包权利。

符合其中保修规定的可选择最近的飞利浦授权维修中心享受保修服务。客户可通过服务热线咨询维修网点。

2. 凡本公司出售的手机主机享有自购买日起壹年的保修。充电器保修壹年，电池保修半年，耳机保修叁个月。

3.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则不属于三包范围。属非保修手机，维修中心将作保外收费维修处理。

- 手机无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亦不能提供有效证据证明手机在三包有效期内，并超过出厂日期 15 个月；
- 购机发票或三包凭证上的内容与商品实物标识不符或被涂改。包括手机调出的 IMEI 号和机身背贴上的不符；
- 手机背后的封条或标签被撕毁 / 涂改 / 损坏 / 不可辨识。手机的保修标记被拆封或丢失；

- 手机浸液（如：入水 / 手汗 / 使用环境潮湿）、摔掉、非法拆装等原因造成的损坏；

- 未按产品使用说明书要求使用、维护、保养或意外或运输所造成的损坏；
因不可抗力如地震、水灾、战争等原因造成的损坏。

4. 其他限制：本保证和三包凭证构成完整的协议书。除上述明确表明的保证内容以及法律和不可排除的内容以外，飞利浦不提供其它任何保修。并且特此声明不保证任何适销性，也不对某一特定用途做默认保修。

飞利浦对任何有关该产品的购买及使用而引起的无论何种类型、原因的损失、或及何种形式与特点的索赔的全部赔偿额，只限于原始产品当时的购买金额。

然而，飞利浦将不负责任任何因本产品的购买或使用而引发的惩罚性的、特别的、意外的、间接的或相应而生的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损失、时间损失、各种不便、商业损失、利润损失、商业机会损失、货物及服务的替换费用、投资损失、商誉信誉损害或数据丢失及第三方索赔）。在法律许可的最大限度内，不论飞利浦是否已被告知这种损失

的可能性，尽管任何有限补偿的基本目的也无法实现，但这些限制依然有效。

本条例和三包凭证将构成客户与飞利浦之间就该移动电话机商品所达成的完整的唯一的协议。它将取代之前各方的所有协议，包括口头或书面及来往与各方之间与此有限责任协议有关事项的通讯。任何速递商、零售商、代理人、销售商、雇员，其中包括飞利浦的雇员均不得对此有限责任协议做任何更改。您也不应将任何此类的修改作为依据。

5. 本公司设有售后服务热线回答客户产品使用问题，国内维修网点咨询并接听客户投诉。
热线服务时间星期一至五 8:30 — 17:30，
假期及其他时间有语音信箱自动留言。
热线服务电话：4008 868 001
* 飞利浦对以上内容保留最终解释权。

环保说明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联苯醚 (PBDE)
手机主体	×	○	○	○	○	○
电池	×	○	○	○	○	○
充电器	×	○	○	○	○	○
附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本产品符合欧盟 RoHS 环保要求；目前国际上尚无成熟的技术可以替代或减少电子陶瓷、光学玻璃、钢及铜合金内的铅含量）

该环保使用期限指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手机（不含电池）及其附件产品中含有的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